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5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80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80,174,188.2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努力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长期利率趋势分析为基础，结合经济周期、宏观政策方向及收益率曲线分析，在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等风险的基础上，实施积极的债券投资组合管理，以期获取较高的债券组合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全价)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及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 A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047	0225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79,871,786.51 份	302,401.7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 债券 A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 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589,045.71	1,094,955.60
2.本期利润	-16,353,660.57	-1,697,434.7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71	-0.008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989,729,881.24	303,915.1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50	1.005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已扣除了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各项交易费用，但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费、赎回费等），计入认购或交易基金各项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7%	0.11%	-1.48%	0.14%	0.81%	-0.03%
过去六个月	1.22%	0.09%	1.15%	0.13%	0.07%	-0.04%
过去一年	2.87%	0.08%	2.60%	0.12%	0.27%	-0.0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5.11%	0.07%	4.53%	0.11%	0.58%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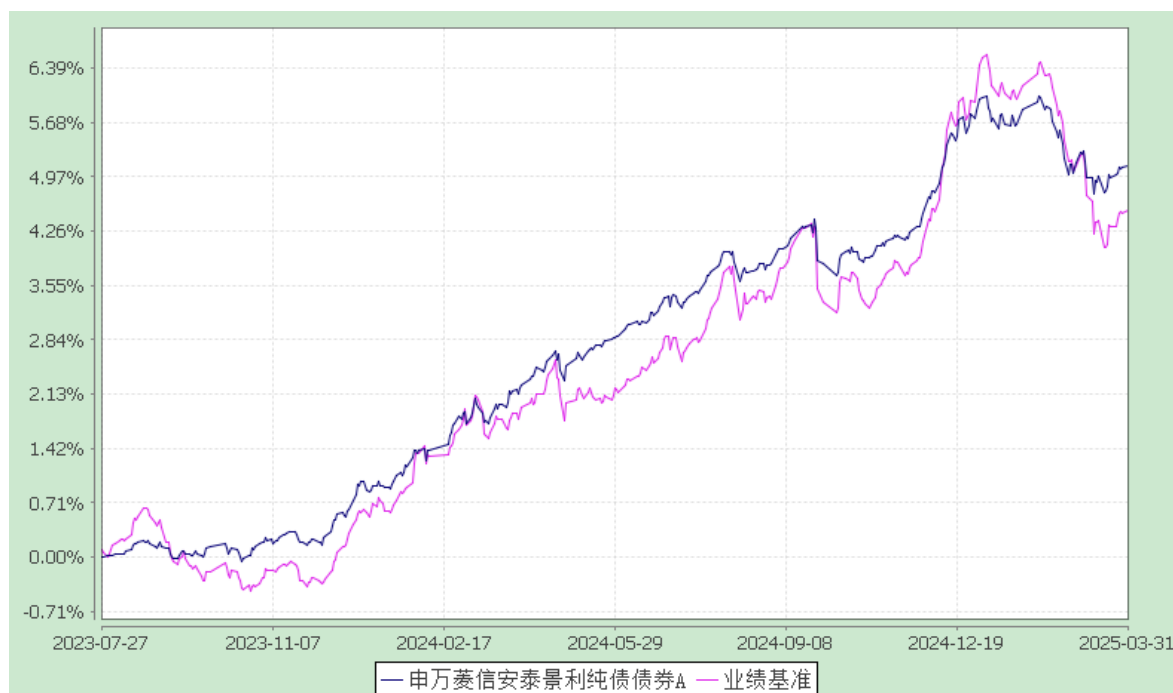
2、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1%	0.11%	-1.48%	0.14%	0.77%	-0.0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86%	0.10%	0.72%	0.14%	0.14%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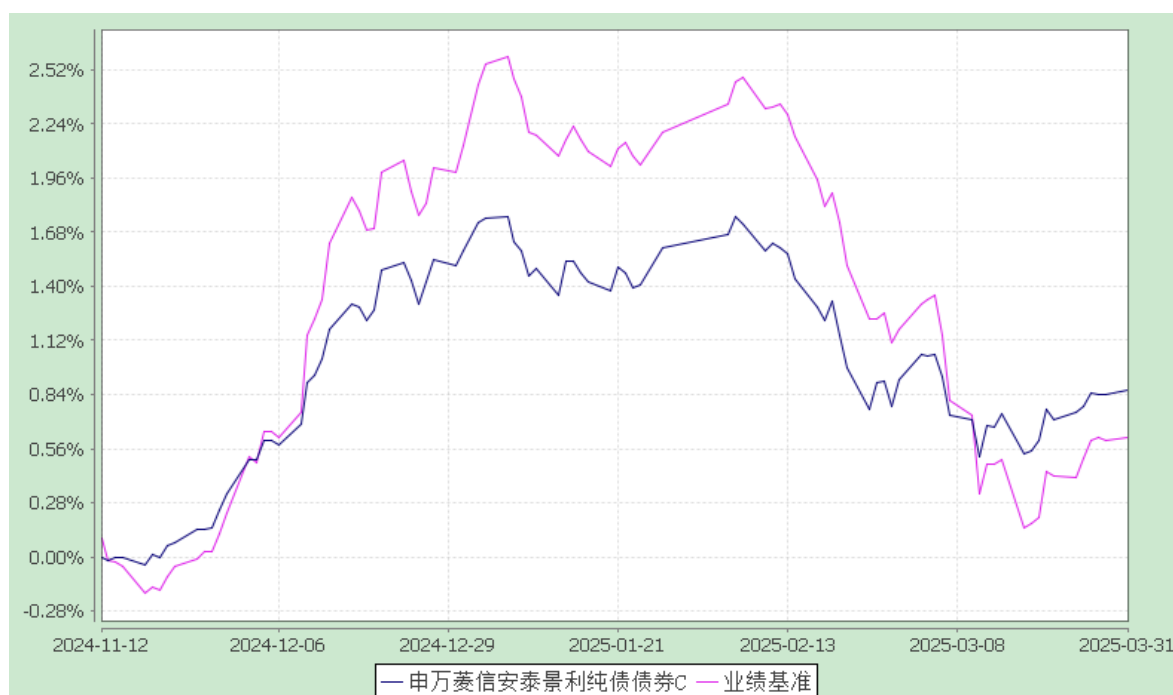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3 年 7 月 27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1.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 A：



2.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 C:



注：（1）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2）本基金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增设 C 类份额，C 类份额自 2024 年 11 月 12 日起实际存续，截至本报告期末，本类基金份额生效未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翰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4-10-29	-	18 年	杨翰女士，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台湾凯基证券上海研究部等。2012 年 1 月加入申万菱信基金，曾任行业研究员、信用分析师、专户投资经理等，曾任申万菱信安鑫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智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宏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安泰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5 月至 2024 年 8 月）、申万菱信恒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8 月）基金经理，现任申万菱信安泰稳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汇元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集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安泰添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安泰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恒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关于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投资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资产与本基金管理人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没有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在基金资产的管理运作中,无任何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并通过稳健经营、规范运作、规避风险,保护了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办法》，通过组织结构的设置、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全面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在具体业务（包括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中的实现，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在投资和研究方面，本公司投资和研究部门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提高投资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

在交易执行方面，本公司的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通过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日常监控和事后分析评估方面，本公司风险管理部开展日内和定期的工作对公平交易执行情况作整体监控和效果评估。风险管理部通过对不同组合之间同向交易的价差率的假设检验、价格占优的次数百分比统计、价差交易模拟贡献与组合收益率差异的比较等方法对本报告期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于场外交易，还特别对比了组合之间发生的同向交易的市场公允价格和交易对手，判断交易是否公平且是否涉及利益输送。

本公司通过事前的制度规范、事中的监控和事后的分析评估，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公平对待了旗下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办法》，明确定义了投资交易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类型，并规定且落实了异常交易的日常监控、识别以及事后

的分析流程。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未发生我司旗下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以及其他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一季度，宏观基本面喜忧参半。表现较好的部分包括 2 月和 3 月 PMI 读数连续两个月位于荣枯线之上；1 月银行信贷数据超预期并创历史新高；前 2 月总量经济数据中生产端数据表现较好；地产销售特别是二手房成交量保持较高热度。仍有待改善的部分在于价格水平，包括 1 月和 2 月 PPI 同比读数连续低于预期，并仍处于负增长区间；同时地产尚没有明显起色。3 月初全国两会顺利召开，其中财政政策力度基本符合市场预期，同时“为应对内外部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中央财政还预留了充足的储备工具和政策空间”。两会政策主基调偏正面，提振市场信心，包括更加关注政策时效性和预期管理，指出“出台实施政策要能早则早、宁早勿晚，与各种不确定性抢时间”。3 月中旬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重磅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从八个方面部署消费专项行动，大力提振消费成为 2025 年政府工作的首要任务。海外方面，美联储在 1 月和 3 月会议上维持现有基准利率不变。一季度，一年期国债收益率曲线上行约 45.4 个基点，十年期国债收益率曲线上行约 13.8 个基点。

报告期内，我们维持组合纯债资产的配置，持仓品种以利率债为主。根据市场情况，我们在报告期内适当降低长端利率债的持仓比重，降低组合的加权久期水平；同时考虑到资金利率水平较高，组合整体维持低杠杆率水平运作。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 A 类产品报告期内净值表现为-0.67%，同期业绩基准表现为-1.48%。

本基金 C 类产品报告期内净值表现为-0.71%，同期业绩基准表现为-1.48%。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2,207,885,146.76	99.95
	其中：债券	2,207,885,146.76	99.95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54,602.45	0.05
7	其他各项资产	-	-
8	合计	2,208,939,749.2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55,482,152.25	12.8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52,402,994.51	98.1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52,402,994.51	98.1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207,885,146.76	110.9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208	22 国开 08	3,900,000.00	406,613,572.60	20.43
2	240202	24 国开 02	3,400,000.00	345,614,564.38	17.37
3	230302	23 进出 02	3,200,000.00	326,901,479.45	16.43
4	210203	21 国开 03	1,800,000.00	183,207,945.21	9.21
5	230203	23 国开 03	1,400,000.00	144,687,698.63	7.2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没有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或/及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 债券A	申万菱信安泰景利纯债 债券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62,103,474.49	383,956,558.3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41,027,834.35	2,345,922.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23,259,522.33	386,000,079.2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979,871,786.51	302,401.7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01-20250331	789,267,638.48	0.00	197,316,909.60	591,950,728.88	29.89%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况。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给基金带来流动性冲击。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管控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向截至 1 月 20 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分别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2000 元。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向截至 3 月 26 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分别按每 10 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 0.2000 元。详见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
发售公告；
成立公告；
定期报告；
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和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均可到本基金管理人的住所进行查阅，也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进行查阅，查询网址：www.swsmu.com。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